

首席评论

“9岁男孩为母亲做心肺复苏”的启示

□罗志华

近日,一则“母亲遇车祸9岁儿子CPR抢救”的新闻登上了热搜。据媒体报道:7月19日,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一交叉路口,一名女士骑着电动车接儿子途中遭遇车祸,9岁儿子看到自己母亲晕倒在地,冷静紧急为母亲做心肺复苏。据悉,该女士经过救治后已脱离生命危险,但依然需要住院治疗,孩子父亲回应说,自己与妻子都没教过孩子心肺复苏,孩子是从电视上学的。(7月21日光明网)

在这次急救当中,该9岁男孩值得称道的地方不少。因为发现母亲突遇车祸倒地,绝大多数低龄儿童都会表现得不知所措,甚至只会哭喊。可这个孩子表现得不慌不乱,为母亲做心肺复苏、撑伞遮阳,既实施了急救,又防范中暑加重病情。路过的人之所以为之感动,主要因为他遇事果断、勇敢、沉着、冷静,且举手投足均体现出对母亲浓浓的爱。

更可贵的是男孩的急救意识。当前急救面临的主要难题,并非不会,而是不想和不敢。比如越来越多的公共场所配备了“救命神器”AED,并且操作十分简便,每项操作都有提示音,急救效果又非常好,理应得到广泛使用。但事实上,已配备的AED闲置的多、使用的少,一些针对心脏骤停的抢救,很多人宁可“掐人中”,也不敢使用AED。从这个角度看,该男孩敢想敢做,比很多成年人都勇敢坚强。

当然,这次急救也有遗憾,比如有网友指出,男孩给母亲做心肺复苏时按压部位靠近腹部,是不对的。但我们不能对一个9岁的孩子提过高要求。急救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技术,只要尝试去做了,就能不断提升能力。“急救免责”等法律条款,也是鼓励民众大胆施救。因此不管急救的方法对不对,孩子的急救行为本身,就值得赞赏。

同时也要看到,这起事件的确值得社会思考。孩子的好奇心、学习潜力、模仿能力都很强,学习急救知识更应该“从娃娃抓起”,更应该走进课堂。然而,这个孩子的急救知识只是“从电视上学的”,尽管电视也是普及知识的一种渠道,但当前很多医疗“神剧”并没有传播正确的急救知识,反而可能形成误导,这是一个很值得正视的问题。急救培训缺乏可靠的途径,社会整体急救水平就难以提升。

普及急救知识,提升急救技能,还需持续做出努力。针对成年人,要将急救当作基本技能,在一些重点行业和领域,如公共场所工作人员、公交车司机等,还可探索制定急救培训合格上岗等规则。针对在校学生,包括急救培训在内的健康知识进课堂,应有更强的教学力度和更科学的教育方式,如此才能将该9岁男孩这样的急救意识,变成高超的急救技能,为未来社会培养更多敢于和善于实施急救的高素质人才,让民众外出多一份健康安全保障。

画里话外

山寨作怪 用户受害

家电维修迎来旺季,不少消费者遭遇“山寨维修”,不仅家电没修好,还蒙受经济损失。专家表示,随着家电产品质量提升,正规家电维修后的维修业务减少,家电维修“正规军”萎缩,导致大量市场被“山寨维修”攫取。(7月21日《工人日报》)

在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服务圈的时代潮流中,正规家电维修不能滞后,更不能缺位,要融入到居民生活中,以击退山寨维修,服务群众生活,维护客户权益。

有道是:“李鬼”挤走正规军,“山寨维修”始横行。敛金不够藏隐患,规范市场斩祸根。另有诗为证:“山寨维修”难分辨,一不小心准受骗。急需打造“正规军”,充实维修第一线!

文/敬业心 诗/心雨、平凡一老兵 题/王娟



微言大义

公众的直觉和常识判断不容轻忽

□然玉

7月16日晚11时40分许,在河南中牟县某酒吧,一名年轻女子挣脱一名手臂有文身的男子后,从卫生间隔间跑了出来。男子紧跟其后,拽掉女子外衣后,又抓着她们的头发拖进隔间内。记者获悉,该男子因涉嫌猥亵罪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事发当天,涉案男子与被拖拽女子与他人结伴来到事发酒吧,但两人并非男女朋友关系,被拖拽女子系未成年人。(7月21日澎湃新闻)

粗暴行径,恶劣至极,此事经视频传播招致全网关切之后,后续调查明显有提速“转向”之势。事发之初,警方到场处置,采信了两人系男女朋友之说,随后放人离开。而最新的一番核查发现,事情并非这么回事。于是乎,整个案件的定性以及处理路径,都为之一变。当下,涉案男子已因涉嫌猥亵罪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正式的刑事立案,为后续的刑事诉讼、刑事处罚打开了空间。而这,也是真正贯彻罪刑相适应原则的起点。

毋庸讳言的是,当地有关部门对于本案的“初次处置”,明显背离了公众的观感直觉和常识判断。

在公共场所,如此恶行恶状,已经大大超出了民事纠纷的范畴,也绝非是“治安纠纷”所可涵盖,而是妥妥地涉及刑事犯罪了。既然如此,当初怎么就听信一面之词“是男女朋友”就放人了呢?

视频中,我们明显可以感觉到,当事女子所受到的羞辱和伤害,她的抗拒与恐惧,以及“呼救求援”的意图,也表达得很充分。在这种基本事实前提下,理应认定为涉嫌刑事犯罪,做到“有案必立”继而一查到底,而不是普通的民事纠纷。

大庭广众之下公然拖拽女性去卫生间隔间,这种在公共空间内肆无忌惮的暴行,视女性权益如无物,挑衅法律权威,藐视公序良俗,其主观恶性更深、客观影响更坏,无法无天,理应严惩,按照刑事案件提起公诉。

众所周知,酒吧等娱乐场所,素来是寻衅滋事、打架斗殴、性侵害等违法犯罪行为的高发地带,越是如此就越是应该强化事前的防范和事后的惩戒,而绝不能因为司空见惯、见怪不怪而失敏、麻木、敷衍了事。

在个案中重申立场、明确底线,在当下兑现正义,让作恶者付出应有代价,就是对女性安全最有力的守护。

第三只眼

儿童“智能手表”不能成“智能手雷”

□张淳艺

进入暑假,各大品牌的儿童智能手表进入销售高峰。记者发现,不少不良内容、伪装成益智类内容的游戏App、搜题类软件等,借儿童智能手表“潜入”了孩子们的生活。此外,儿童智能手表还存在App支付不需要输入密码验证、信息泄露等问题。(7月21日《北京青年报》)

过去,儿童“智能手表”只能提供定位和紧急通讯联络等一些简单功能。如今,其功能越来越丰富,可以拍照、上网、打游戏、社交聊天,日益受到孩子们的追捧。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数据显示,预计未来中国儿童智能手表行业市场规模将以20.9%的年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,并于2023年突破200亿元规模。

然而,在市场蓬勃发展的背后,儿童“智能手表”乱象丛生,俨然成为“智能手雷”。一些儿童手表里可以下载的App多达上百款,其中不乏游戏类App,很容易导致孩子沉迷其中,既耽误学习,也影响视力。还有的App一旦绑定家长手机号,就同步开通了免密支付。在家长不知情的情况下,孩子可以随意进行消费,包括支付VIP服务,购买游戏中的皮肤等等。此外,今年央视“3·15”晚会还曝光了儿童“智能手表”信息安全漏洞。各种App安装后,无需用户授权就可以拿走定位、通讯录、麦克风、摄像头等多种敏感权限,从而轻易获取孩子的位置、人脸图像、录音等隐私信息。

手机被禁之后,儿童手表成为唯一能带进学校的电子产品。一方面,一些家长希望随时获取孩子的位置,和孩子进行联系,有意为其购买儿童手表,同时,厂商也抓住孩子的消费心理,加强社交和娱乐性功能开发,让其欲罢不能。不过,并非所有的功能丰富都是一件好事。

对于孩子来说,心智尚不成熟,缺乏金钱概念,很容易造成冲动消费、非理性消费。儿童“智能手表”无需密码即可支付,不仅有悖商业伦理,也违反法律要求。《民法典》明确规定,不满八周岁的未成年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,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实施民事法律行为。八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,实施民事法律行为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或者经其法定代理人同意、追认。再者,儿童“智能手表”屏幕普遍在1到2寸,让孩子长时间沉迷这么小的屏幕,严重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。

今年4月,市场监管总局、国标委发布了推荐性国家标准GB/T41411-2022《儿童手表》,将于今年11月1日起实施。作为首个儿童手表国家标准,该标准覆盖了儿童手表的定位性能、通话、电磁辐射、信息安全等关键质量安全和性能指标,提出了相关评估和检测方法。

除了硬件质量安全外,软件信息安全也需要立个规矩。近日,中央网信办、国务院未保办(民政部)、教育部、共青团中央、全国妇联联合启动“清朗·2022年暑期未成年人网络环境整治”专项行动,其中包括强化对专门供未成年人使用的智能手表、智能音箱、平板电脑、早教故事机等智能设备信息内容管理,深入排查语音、视频、文字、图片、游戏等场景,全面清理违法不良信息。

希望有关部门以此为契机,加强对儿童“智能手表”的监管,将专项整治成果以制度形式固定下来,形成长效机制,切实规范行业发展,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。

语出惊人

不能让“考证经济”,成为就业创业“拦路虎”。对于职业资格认定,不应止于取消多少认定项目,关键是要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办法,形成监管的长效机制。这一管理办法的核心,就是要对那些真正需要职业资格鉴定或职业规定的行业,有一个清楚和准确的了解和把握,应该弄清楚哪些应该进行认证,哪些不应该进行认证,哪些是涉及到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的职业和行业,应严把准入门槛。同时,制定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,在目录之外不得开展职业资格许可认定工作。

——张西流